

区农业农村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潮州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暂行办法》的规定和区政府办公室《通知》要求，现将湘桥区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予以公开。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立足农林渔工作职能，坚持把深化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推进依法行政、促进作风转变、提高行政效能、加强反腐倡廉的重要举措，对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不断完善公开内容，强化载体建设，规范办事行为，强化监督检查，努力提高工作水平。

（一）加强组织领导，抓好责任落实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周密部署，整体推进。局指定分管领导负责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秘股负责具体业务，相关股室各司其责配合落实，确保工作有专人承办，责任到人，层层落实。同时，将政府信息公开与日常的信息化、电子政务、保密等工作结合起来，加强人员培训，组织干部职工学习相关文件精神，准确把握政府信息公开的度与量，提高工作能力。

（二）明晰公开范围，提高工作实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我局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主要有：党中央、国务院及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在农村和农业、林业、渔业的政策；有关农、林、渔的法律、法规和政府规章文本；农村和农业经济发展规划及重大决策，农林渔系统安全生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森林防火、重大动物疫病等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及监督检查情况；农业、林业、渔业、扶贫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及实施情况；单位组织机构信息、工作职责、办事制度、工作动态、权利义务、办公地址、联系方式、投诉电话等情况；行风建设和机关作风建设的相关制度及履行情况等。

（三）完善公开制度，强化督促检查

根据“以主动公开为主，依申请公开为补充”的要求，我局认真对政府信息进行了梳理，将政府信息分为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三类，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拓宽有效公开渠道。一是编制完善《湘桥区农业农村局政务公开制度》，规定了年终总结大会报告内容、政务公开栏公开内容、每年向机关全体干部职工报告内容等，使政务公开工作明确范围、明确职责、明确流程，不断规范和优化政务环境，提高服务质量。二是根据不同时期的工作中心，着力从重点项目、重点环节入手，把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作为信息公开的重点内容，及时予以公开，切实保障广大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三是落实各项信息公开保障措施，单位设置有咨询电话并保持电话畅通，确保上班时间内能及时接受群众的信息咨询，增强了政府行政管理的透明度，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四）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0年，我局结合职能调整的实际，重新调整充实公开内容，拓展信息载体，深化政务公开工作。

一是以局公布栏、宣传栏为我局政府信息公开主要窗口，及时发布政务信息，及时更新信息动态，树立良好形象。本年度，我局重新制作了局政务公开栏，公开了局主要职责和机构设置，并根据实际变动情况更新了人员监督岗，包括局领导和各股人员的姓名、职务，主动接受公众监督；制作了区农业农村局办事指南，对部分行政审批事项的办事程序、办理条件、办理材料等进行公开，方便前来办事的群众了解情况；在局宣传栏及时对干部群众普遍关心人事、财务、通知公告、捐款等情况进行公示。

二是借助湘桥区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等对外宣传的平台，及时公开农业农村局政务动态、业务信息、办事指南、机关职能、有关政策、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息等，提高工作的透明度，拓宽宣传面，方便服务对象。2020年，截止2020年12月，我局共公布信息60条，其中政务动态等部门资讯37条，办事指南、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息通知公告31条，政府工作报告2条，政策指引、法令条例4条。

三是全面清理认领政务服务事项。对照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全面梳理农业农村局政务服务事项。2020年，在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在“一网式”综合服务平台我局应发522项，其中：行政许可类110项、行政处罚

类 327 项，其它事项类别 85 项。截至目前，已完成政务服务事项维护并发布 52 2 项。

四是做好驻潮州市政务服务中心窗口工作，依法办事，严格审批，有效地推进了各项工作，实现了行政审批零投诉，以良好的工作质量和高效的办事效率，2020 年窗口共受理各类审批事项申请共 63 件，其中受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4 件，《动物诊疗许可证》1 件，兽药经营许可 2 件；《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1 件；建设工程永久占用林地审核 17 件，建设工程临时占用林地审批 2 件，建设工程临时占用林地审核 1 件，其他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14 件，水域滩涂养殖证的审核（新申请）（默认情形）3 件；人工繁育国家二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的审核、审批 1 件；渔业捕捞许可证审核、审批 4 件；省管权限渔船渔业船网工具指标审批 4 件。在 63 件审批事项申请中，2 件审批事项正在受理中，54 件申请事项完成出证办结，7 件事项因不合格给予退回处理。

五是积极利用公共媒体及时公开信息。积极配合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和市海洋渔业局参加“潮州行风热线”节目工作，就农林渔等方面接受群众来电咨询，解决群众疑惑。

六是利用下乡调研、开展活动等契机，通过采取印发宣传学习材料、悬挂横幅、张贴标语、举行业务培训等方式，加强宣传农林渔各线条相关的政策法规和便民信息，努力营造公开透明、服务为民的机关形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0	0	5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6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27	0	5
行政强制	32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0	9694986.7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公开内容不够丰富，公开形式不够完善，制度体系还需进一步完善等方面的问题。

下一步工作中，我局将进一步加强、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及时整理信息，确保信息公开形式日趋多样，内容日趋完整，程序日趋完善，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既定工作流程有效运作，方便公众查询。二是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内容，进一步完善信息质量，确保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公开，不断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和水平，努力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和公信力。三是进一步充实完善我区网上办事大厅建设内容，推进办事大厅科学规范运作，强化网上办事能力，提高为民服务效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无）



